证券代码:002148 证券简称:北纬科技 编号:2020-017

北京北纬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重要提示

1、本次股东大会未出现否决议案的情形。

2、本次股东大会以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3、本次股东大会不涉及变更前次股东大会决议情况。

二、会议的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会议召开情况

1、会议地点:北京市海淀区首体南路22号国兴大厦26层

2、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3、现场会议召开人:公司董事长傅乐民先生

4、会议的召开方式: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5、会议召开的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2020年5月12日(星期二)下午15:30

(2)网络投票: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0年5月12日9:30-11:30和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0年5月12日9:15-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6、本次股东大会的会议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 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 会议出席情况

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委托代理人共15人,代表股份158,857,847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8.0780%。具体情况如下:

1、本次股东大会现场出席的股东及委托代理人共9人,代表股份158,736,207股,占公司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的28.0565%;

2、本次股东大会通过网络投票系统出席的股东6人,代表股份121,64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的0.0215%。

3、通过现场和网络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投资者共7人,代表股份817,35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的0.1445%。(中小投资者指除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

公司部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见证律师出席或列席了本次会议。

三、议案的审议和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进行表决,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 审议通过《2019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158,736,447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236%;反对121,4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764%;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同意股占比超过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1/2以上,该议案获得通过。

其中,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为:同意695,95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85.1471%;反对121,4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14.8529%;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二) 审议通过《2019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158,736,447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236%;反对121,4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764%;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同意股占比超过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1/2以上,该议案获得通过。

其中,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为:同意695,95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85.1471%;反对121,4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14.8529%;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三) 审议通过《2019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表决结果:同意158,736,447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236%;反对121,4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764%;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同意股占比超过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1/2以上,该议案获得通过。

其中,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为:同意695,95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85.1471%;反对121,4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14.8529%;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四) 审议通过《2019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158,736,447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236%;反对121,4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764%;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同意股占比超过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1/2以上,该议案获得通过。

其中,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为:同意695,95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85.1471%;反对121,4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14.8529%;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五) 审议通过《2019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表决结果:同意158,736,447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236%;反对121,4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764%;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同意股占比超过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1/2以上,该议案获得通过。

其中,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为:同意695,95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85.1471%;反对121,4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14.8529%;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六) 审议通过《关于董事薪酬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158,736,447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236%;反对121,4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764%;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同意股占比超过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1/2以上,该议案获得通过。

其中,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为:同意695,95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85.1471%;反对121,4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14.8529%;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七) 审议通过《关于监事薪酬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158,736,447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236%;反对121,4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764%;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同意股占比超过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1/2以上,该议案获得通过。

其中,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为:同意695,95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85.1471%;反对121,4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14.8529%;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八)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2020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158,736,447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236%;反对121,4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764%;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同意股占比超过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1/2以上,该议案获得通过。

其中,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为:同意695,95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85.1471%;反对121,4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14.8529%;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九) 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158,736,407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236%;反对121,44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764%;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同意股占比超过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1/2以上,该议案获得通过。

其中,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为:同意695,91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85.1422%;反对121,44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14.8578%;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十) 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158,736,447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236%;反对121,4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764%;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同意股占比超过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2/3以上,该议案获得通过。

其中,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为:同意695,95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85.1471%;反对121,4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14.8529%;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十一) 审议通过《关于修改〈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158,736,447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236%;反对121,4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764%;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同意股占比超过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1/2以上,该议案获得通过。

其中,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为:同意695,95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85.1471%;反对121,4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14.8529%;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十二) 审议通过《关于修改〈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158,736,447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236%;反对121,4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764%;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同意股占比超过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1/2以上,该议案获得通过。

其中,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为:同意695,95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85.1471%;反对121,4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14.8529%;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十三) 审议通过《关于修改〈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158,736,447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236%;反对121,4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764%;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同意股占比超过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1/2以上,该议案获得通过。

其中,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为:同意695,95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85.1471%;反对121,4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14.8529%;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十四) 审议通过《关于修改〈独立董事工作细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158,736,447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236%;反对121,4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764%;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同意股占比超过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1/2以上,该议案获得通过。

其中,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为:同意695,95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85.1471%;反对121,4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14.8529%;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十五) 审议通过《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提名的议案》

本议案采用累积投票方式表决,选举第七届董事会4名非独立董事,表决结果如下,任期为自本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

(1) 选举傅乐民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表决情况:获得选举票数158,736,247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99.92%。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为:获得选举票数695,75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投资者有表决权股份的85.12%。

表决结果:当选。

(2) 选举许建国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表决情况:获得选举票数158,736,247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99.92%。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为:获得选举票数695,75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投资者有表决权股份的85.12%。

表决结果:当选。

(3) 选举刘宁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表决情况:获得选举票数158,736,247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99.92%。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为:获得选举票数695,75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投资者有表决权股份的85.12%。

表决结果:当选。

(4) 选举张齐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表决情况:获得选举票数158,736,248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99.92%。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为:获得选举票数695,751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投资者有表决权股份的85.12%。

表决结果:当选。

(十六) 审议通过《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提名的议案》

本议案采用累积投票方式表决,选举第七届董事会2名独立董事,表决结果如下,任期为自本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

(1) 选举熊辉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表决情况:获得选举票数158,736,248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99.92%。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为:获得选举票数695,751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投资者有表决权股份的85.12%。

表决结果:当选。

(2) 选举李圳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表决情况:获得选举票数158,736,247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99.92%。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为:获得选举票数695,75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投资者有表决权股份的85.12%。

表决结果:当选。

本次董事会换届选举后,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不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十七) 审议通过《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暨第七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提名的议案》

本议案采用累积投票方式表决,第七届监事会任期为自本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表决结果如下:

(1) 选举邹斌先生为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监事

表决情况:获得选举票数158,736,247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99.92%。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为:获得选举票数695,75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投资者有表决权股份的85.12%。

表决结果:当选。

(2) 选举范京龙先生为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监事

表决情况:获得选举票数158,736,248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99.92%。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为:获得选举票数695,751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投资者有表决权股份的85.12%。

表决结果:当选。

以上两名监事邹斌、范京龙与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职工代表监事段建明共同组成第七届监事会。本次监事会换届选举后,最近二年内曾担任过公司董事或者高级管理人员的监事人数未超过公司监事总数的二分之一;单一股东提名的监事未超过公司监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四、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本所律师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及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资格及召集人资格、表决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五、备查文件

(一) 北京北纬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二) 北京天达共和律师事务所出具的《关于北京北纬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北京北纬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五月十二日

证券代码:002148 证券简称:北纬通信 编号:2020-018

北京北纬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北京北纬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于2020年5月12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20年5月6日以电子邮件的方式发出。出席会议董事应到6人,实到6人。会议的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合法有效。

会议经过充分讨论,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以6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

选举傅乐民担任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长,任期三年,自本次会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时止。

二、以6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了《关于选举董事会专业委员会成员的议案》

经董事会提名,选举董事会各专业委员会成员如下,任期三年,自本次会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时止:

(1) 董事会提名委员会

主任委员:熊辉 委员:傅乐民、李圳

(2)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主任委员:李圳 委员:张齐、熊辉

(3) 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主任委员:熊辉 委员:刘宁、李圳

三、以6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了《关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证券事务代表及审计部负责人的议案》

(1)聘任傅乐民为公司总经理,任期三年,自本次会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时止。

(2)聘任刘宁为公司副总经理,任期三年,自本次会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时止。

(3)聘任张齐为公司副总经理,任期三年,自本次会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时止。

(4)聘任张文涛为公司财务负责人,任期三年,自本次会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时止。

(5)聘任黄潇为公司董事会秘书,任期三年,自本次会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时止。

(6)聘任冯晶晶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任期三年,自本次会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时止。

(7)聘任练红为公司审计部负责人,任期三年,自本次会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时止。

以上人员简历及董事会秘书、证券事务代表联系方式见本公告附件。

独立董事对上述高级管理人员聘任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刊登于2020年5月13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特此公告。

北京北纬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五月十二日 附件:

相关人员简历

傅乐民,1963年出生,1985年毕业于中国科技大学计算机系,1988年毕业于中国科学院计算与技术研究所,获工学硕士学位。1988年进入中国科学院希望电脑公司任工程师、无线通信部经理;1997年至今于本公司任董事长兼总经理,为本公司主要创始人。现任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

截止目前,傅乐民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之间无关联关系。傅乐民目前持有公司股份119,613,584股,占公司总股份的21.14%。傅乐民不存在以下情形:(1)《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之一;(2)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3)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4)最近三年内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5)最近三年内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6)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不属于最高人民法院网站列示的"失信被执行人"。

刘宁,1967年出生,清华大学建筑学学士学位。历任中国航空工程承包开发公司、北京云翔设计工程公司、北京维拓时代建筑设计有限公司建筑师。2010年至今任公司副总经理,2011年起任公司董事。

截止目前,刘宁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刘宁目前持有公司股份477,200股,占公司总股份的0.08%。刘宁不存在以下情形:(1)《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之一;(2)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3)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4)最近三年内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5)最近三年内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6)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不属于最高人民法院网站列示的"失信被执行人"。

张齐,1964年出生,高级工程师。1983年毕业于南京邮电大学通信工程专业;2005年获得挪威管理学院和复旦大学颁发的工商管理硕士学位。历任江西省景德镇市邮电局总工程师、景德镇市电信局副局长、江西省电信公司市场部总经理、中国电信集团公司企业发展部战略处处长、中国电信集团公司政企客户事业部副总经理、中国电信集团天津分公司副总经理。2015年6月至今担任公司副总经理、董事。

截止目前,张齐先生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张齐目前持有公司股份277,200股,占公司总股份的0.05%。张齐不存在以下情形:(1)《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之一;(2)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3)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4)最近三年内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5)最近三年内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6)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不属于最高人民法院网站列示的"失信被执行人"。

张文涛,男,1978年出生,中国注册会计师,国际内部审计协会(IIA)注册内部审计师。2001年毕业于中南财经政法大学;2013年获得中央财经大学工商管理硕士学位。历任北京中经万代工贸有限公司财务经理、中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部门经理、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高级项目经理、北京德法利投资有限公司财务总监。2015年6月起任公司财务总监。

截止目前,张文涛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张文涛目前持有公司股份92,400股,占公司总股份的0.02%。张文涛不存在以下情形:(1)《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之一;(2)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3)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4)最近三年内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5)最近三年内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6)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不属于最高人民法院网站列示的"失信被执行人"。

黄潇,女,1980年出生,中国人民大学金融学硕士。具有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发的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2002年起就职于公司证券部,2007年至2015年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2015年9月起任公司董事会秘书。

截止目前,黄潇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黄潇目前持有公司股份179,300股,占公司总股数的0.03%。黄潇不存在以下情形:(1)《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之一;(2)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3)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4)最近三年内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5)最近三年内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6)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不属于最高人民法院网站列示的"失信被执行人"。

黄潇联系方式如下:

电话:010-88356661;

传真:010-88356273;

邮箱:ir@bw30.com

冯晶晶,女,1986年出生,中央财经大学法学硕士。具有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发的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2011年起就职于公司证券部,2015年9月起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

截止目前,冯晶晶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冯晶晶目前持有公司股份22,000股。冯晶晶不存在以下情形:(1)《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之一;(2)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3)《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董事会秘书及证券事务代表资格管理办法》规定的不得担任证券事务代表的情形;(4)最近三年内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5)最近三年内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6)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不属于最高人民法院网站列示的"失信被执行人"。

冯晶晶联系方式如下:

电话:010-88356661

传真:010-88356273

邮箱:ir@bw30.com

练红,女,1965年出生,1988年毕业于解放军信息大学信息系统专业,获工学学士学位;2008年获北京邮电大学项目管理工程硕士学位。1999年加入北京北纬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截止目前,练红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练红目前未持有公司股份。练红不存在以下情形:(1)《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之一;(2)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3)最近三年内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4)最近三年内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5)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不属于最高人民法院网站列示的"失信被执行人"。

证券代码:002148 证券简称:北纬通信 编号:2020-019

北京北纬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北京北纬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通知于2020年5月6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向全体监事发出,会议于2020年5月12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监事3人。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会议经过充分讨论,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以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七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

会议选举邹斌先生为公司第七届监事会主席,任期三年,自本次会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监事会任期届满时止。简历详见附件。

特此公告。

北京北纬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二〇二〇年五月十二日

附件:

邹斌,1962年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硕士。1985年毕业于中国科技大学计算机系,1988年获中国航天部研究院工学硕士。1988年至1992年在航天部二院工作,作为骨干技术从事参与海军红旗系统的研制。1992年至1996年在邮电工业总公司工作,作为骨干技术参与HJD-40Z程控交换机的研发工作。1997年加入本公司,先后担任网络部经理,研发中心副总经理和副总工程师,现任公司研发中心技术专家。2001年11月至今任公司监事。2017年8月起任监事会主席。

邹斌与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无关联关系。未持有公司股份。不存在以下情形:(1)《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之一;(2)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3)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4)最近三年内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5)最近三年内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6)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不属于最高人民法院网站列示的"失信被执行人"。

证券代码:601777 证券简称:力帆股份 公告编号:临2020-051

力帆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4月产销快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力帆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4月各产品生产、销售数据如下:

产品名称		生产(辆/台)				销售(辆/台)			
		本月数量	本月同比增减	本年累计	本年累计同比增减	本月数量	本月同比增减	本年累计	本年累计同比增减
乘用车	传统乘用车	309	-86.40%	592	-96.12%	239	-93.10%	565	-96.97%
	新能源汽车	75	-62.12%	112	-84.95%	75	-65.60%	112	-87.60%
摩托车		35,313	-25.97%	138,760	-20.45%	29,346	-33.79%	134,751	-24.87%
摩托车发动机		136,128	21.45%	360,656	-15.54%	87,992	45.13%	228,486	-12.08%
通用汽油机		45,566	55.49%	121,407	21.23%	63,117	109.07%	128,898	44.60%

注:1.本表为销售快报数据,最终数据以2020年审计数据为准;

2.摩托车发动机销量已扣除自用部分。

特此公告。

力帆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5月13日

证券代码:601777 证券简称:力帆股份 公告编号:临2020-052

力帆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已离职监事集中竞价减持股份计划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已离职监事持股的基本情况: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力帆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离职监事杨彬先生持有公司股份21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0160%。

● 集中竞价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通过集中竞价减持数量不超过52,500股。

一、集中竞价减持主体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身份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杨彬	其他股东;已离职监事	210,000	0.0160%	其他方式取得;210,000股

上述减持主体无一致行动人

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董监高最近一次减持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	减持数量(股)	减持比例	减持期间	减持价格区间(元/股)	前期减持计划披露日期
重庆力帆投股有限公司	2,100,000	0.16%	2019/6/25~2019/12/20	4.22~4.29	2019年6月3日
陈卫	171,000	0.0133%	2020/4/22~2020/10/19	3.40~3.41	2020年3月31日

二、集中竞价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股东名称	计划减持数量(股)	计划减持比例	减持方式	竞价交易减持期间	减持合理价格区间	拟减持股份来源	拟减持原因
杨彬	不超过:52,500股	不超过:25%	竞价交易减持,不超过:52,500股	2020/6/3~2020/11/30	按市场价格	股权激励	个人资金需求

(一)相关股东是否有其他安排□是 √否

(二)大股东及董监高此前对持股比例、持股数量、持股期限、减持方式、减持数量、减持价格等是否作出承诺□是√否

三、集中竞价减持计划相关风险提示

(一)已离职监事将根据市场情况决定是否实施本次股份减持计划。

(二)减持计划实施是否可能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风险□是 √否

(三)其他风险提示

本次减持计划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特此公告。

力帆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5月13日

证券代码:002502 证券简称:*ST鼎龙 公告编号:2020-025

鼎龙文化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增持股份比例达到1%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鼎龙文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5月12日收到公司股东珠海星展资本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珠海星展")出具的《股份增持告知函》,获悉珠海星展于2020年5月7日至2020年5月12日期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合计增持公司股份9,137,231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06%。鉴于珠海星展与公司股东湖州中植泽远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泽远投资")、湖州融诚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融诚投资")、湖州泽通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泽通投资")为一致行动人(珠海星展与泽远投资、融诚投资、泽通投资的普通合伙人中植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均受中海晟融(北京)资本管理集团有限公司100%控制),珠海星展与泽远投资、融诚投资、泽通投资为合计持有公司股份5%以上的股东。现将本次股份增持情况公告如下:

1.基本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	珠海星展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住所	珠海市横琴新区宝华路6号105室-5825		
信息披露义务人	湖州中植泽远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住所	浙江省湖州市广源路328号1幢1135室		
信息披露义务人	湖州泽通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住所	浙江省湖州市广源路328号1幢1136室		
信息披露义务人	湖州融诚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住所	浙江省湖州市广源路328号1幢1137室		
权益变动时间	2020年5月7日至2020年5月12日		
股票简称	*ST鼎龙	股票代码	002502
变动类型	增加√ 减少□	一致行动人	有√ 无□
是否为第一大股东或实际控制人		是□ 否√	

2. 本次权益变动情况		
股份种类(A股、B股等)	增持股数(万股)	增持比例
A股	913.7231	1.06%
合 计	913.7231	1.06%
本次权益变动方式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 √ 协议转让 □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大宗交易 □ 间接方式转让 □ 国有股行政划转或变更 □ 执行法院裁定 □ 取得上市公司发行的新股 □ 继承 □ 赠与 □ 表决权让渡 □ 其他 □(请注明)	
本次增持股份的资金来源	自有资金 √ 银行贷款 □ 其他金融机构借款 □ 股东投资款 □ 其他 □(请注明) 不涉及资金来源 □	
3. 本次变动前后,投资者及其一致行动人拥有上市公司权益的股份情况		

股份性质	本次变动前持有股份		本次变动后持有股份	
	股数(万股)	占总股本比例	股数(万股)	占总股本比例
合计持有股份	4,683.8406	5.45%	5,597.5637	6.51%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4,683.8406	5.45%	5,597.5637	6.51%
有限售条件股份	0	0	0	0

4. 承诺、计划等履行情况	
本次变动是否为履行已作出的承诺、意向、计划	是□ 否√ 如是,请说明承诺、意向、计划的具体情况及履行进度。
本次变动是否存在违反《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本所业务规则等规定的情况	是□ 否√ 如是,请说明违规的具体情况、整改计划和处理措施。
5. 被限制表决权的股份情况	
按照《证券法》第六十三条的规定,是否存在不得行使表决权的股份	是□ 否√ 如是,请说明对应股份数量占现有上市公司股本的比例。
6. 表决权让渡的进一步说明(不适用)	
7. 30%以上股东增持股份的进一步说明(不适用)	
8. 备查文件	
1.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持股变动明细□ 2.相关书面承诺文件□ 3.律师的书面意见□ 4.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鼎龙文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五月十三日

证券代码:603598 证券简称:引力传媒 公告编号:2020-033

引力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的一致行动人减持超过1%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权益变动为履行前期披露的股份减持计划,不触及要约收购,不会使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 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公司股份比例将由7.39%减少至6.32%;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持有上市公司股份比例将从62.45%减少至61.38%。

引力传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5月12日收到控股股东的一致行动人通知,蒋丽女士于2019年12月26日至2020年5月11日期间,通过二级市场集中竞价累计减持公司股份2,897,68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07%。 现将其有关权益变动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权益变动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信息	姓名	蒋丽			
	住所	北京市朝阳区			
	权益变动时间	2019年12月26日-2020年5月11日			
权益变动明细	变动方式	变动日期	股份种类	减持股数(股)	减持比例(%)
	竞价交易	2019/12/26-2020/5/11	人民币普通股	2,897,680	1.07%

备注:

1、蒋丽女士本次权益变动股份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已持有的股份,其所持股份于2018年5月28日上市流通,详见公司2018年5月23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www.sse.com.cn)及公司指定披露媒体刊登的2018-037号公告《首次公开发行限售股上市流通公告》。本次权益变动前,蒋丽女士持有公司股份20,00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